

မြန်မာနိုင်ငံတော်သမ္မတမြန်မာနိုင်ငံတော်

勐海县财政局文件

海财社字〔2019〕71号

勐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扶贫点工作经费的通知

勐海县勐宋乡人民政府：

根据《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扶贫点工作经费的通知》（西财社发〔2018〕264号）文件，现下达你单位扶贫点工作经费2万元，专项用于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驻村扶贫点勐海县勐宋乡蚌龙村扶贫工作经费（具体详见附件）。此款列入2019年“2130599，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预算科目，并及时进行账务处理。

附件：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扶贫点工作经费表

勐海县财政局
2019年2月27日

抄送：李副局长，预算股，国库股。

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2月27日印发

(共印4份)